

2023年出庭申请证明 民事案件审理报告(模板7篇)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出庭申请证明篇一

第十二条适用简易程序审理的民事案件，当事人及其诉讼代理人申请人民法院调查收集证据和申请证人出庭作证，应当在举证期限届满前提出，但其提出申请的期限不受《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民事诉讼证据的若干规定》第十九条第一款、第五十四条第一款的限制。

第十三条当事人一方或者双方就适用简易程序提出异议后，人民法院应当进行审查，并按下列情形分别处理：

(二)异议不成立的，口头告知双方当事人，并将上述内容记入笔录。

转入普通程序审理的民事案件的审理期限自人民法院立案的次日起开始计算。

第十四条下列民事案件，人民法院在开庭审理时应当先行调解：

(一)婚姻家庭纠纷和继承纠纷；

(二)劳务合同纠纷；

(三)交通事故和工伤事故引起的权利义务关系较为明确的损

害赔偿纠纷；

(四) 宅基地和相邻关系纠纷；

(五) 合伙协议纠纷；

(六) 诉讼标的额较小的纠纷。

但是根据案件的性质和当事人的实际情况不能调解或者显然没有调解必要的除外。

第十五条调解达成协议并经审判人员审核后，双方当事人同意该调解协议经双方签名或者捺印生效的，该调解协议自双方签名或者捺印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当事人要求摘录或者复制该调解协议的，应予准许。

调解协议符合前款规定的，人民法院应当另行制作民事调解书。调解协议生效后一方拒不履行的，另一方可以持民事调解书申请强制执行。

第十六条人民法院可以当庭告知当事人到人民法院领取民事调解书的具体日期，也可以在当事人达成调解协议的次日起十日内将民事调解书发送给当事人。

第十七条当事人以民事调解书与调解协议的原意不一致为由提出异议，人民法院审查后认为异议成立的，应当根据调解协议裁定补正民事调解书的相关内容。

出庭申请证明篇二

经甲乙双方本着公平、平等、互利的原则下，双方达成委托销售房产的委托：

乙方授权委托销售甲方客户全部房产且具有优先销售权。

因甲方公司业务出现的客户房产，在客户同意前提下统一委托乙方销售，甲方保证提供的客户房产真实可靠，且享有房产的合法完全处分权。

乙方优先寻找提供适合的房产需求信息按照甲方客户规定交易价格方式销售，成功后收取1%（税后）的服务费。

甲方客户同意前提下，低于市场价格40——50%的房产，乙方保证十天内办理好该房产的销售并且不收取任何费用。

本授权书宣告，在下面签字的_____公司董事_____以法定代表人身份合法代表本单位授权：为_____公司的合法代理人，授权代理人在以本单位的名义，并代表本人与客户进行买卖房产磋商、签署合同和处理一切与此事有关的事务。代理人的一切行为均代表本单位，与本人的行为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委托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委托书不得转借、转让，不得买卖。

文档为doc格式

出庭申请证明篇三

答辩人：

名称：_____地址：_____电话：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职务：_____

委托代理人：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

民族：____ 职务：____ 工作单位：____

住所：____ 电话：____

因____诉我单位____一案，答辩如下：

此致

____人民法院

答辩人：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 (签章)

____年__月__日

附：答辩

出庭申请证明篇四

本合同当事人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甲方将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乙方承租甲方房屋事宜，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甲方保证所出租的房屋符合国家对租赁房屋的有关规定。

第二条房屋的坐落、面积、装修、设施情况

- 1、甲方出租给乙方的房屋位于(省、市)(区、县);门牌号为
- 2、出租房屋面积共平方米(建筑面积使用面积套内面积)。
- 3、该房屋现有装修及设施、设备情况详见合同附件。

该附件作为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交付乙方使用和乙方在本合同租赁期满交还该房屋时的验收依据。

第三条甲方应提供房产证(或具有出租权的有效证明)、身份证明(营业执照)等文件,乙方应提供身份证明文件。双方验证后可复印对方文件备存。所有复印件仅供本次租赁使用。

第四条租赁期限、用途

- 1、该房屋租赁期共个月。

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 2、乙方向甲方承诺,租赁该房屋仅作为使用。
- 3、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房屋,乙方应如期交还。

乙方如要求续租,则必须在租赁期满个月之前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第五条租金及支付方式

- 1、该房屋每月租金为__元(大写万仟佰拾元整)。

租金总额为__元(大写万仟佰拾元整)。

- 2、房屋租金支付方式如下: _____

甲方收款后应提供给乙方有效的收款凭证。

第六条租赁期间相关费用及税金

1、甲方应承担的费用：_____

(1) 租赁期间，房屋和土地的产权税由甲方依法交纳。

如果发生政府有关部门征收本合同中未列出项目但与该房屋有关的费用，应由甲方负担。

2、乙方交纳以下费用：_____

(1) 乙方应按时交纳自行负担的费用。

(2) 甲方不得擅自增加本合同未明确由乙方交纳的费用。

第七条房屋修缮与使用

1、在租赁期内，甲方应保证出租房屋的使用安全。

该房屋及所属设施的维修责任除双方在本合同及补充条款中约定外，均由甲方负责(乙方使用不当除外)。

甲方提出进行维修须提前日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应积极协助配合。乙方向甲方提出维修请求后，甲方应及时提供维修服务。对乙方的装修装饰部分甲方不负有修缮的义务。

2、乙方应合理使用其所承租的房屋及其附属设施。

如因使用不当造成房屋及设施损坏的，乙方应立即负责修复或经济赔偿。

乙方如改变房屋的内部结构、装修或设置对房屋结构有影响的设备，设计规模、范围、工艺、用料等方案均须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后方可施工。

- (1) 依附于房屋的装修归甲方所有。
- (2) 要求乙方恢复原状。
- (3) 向乙方收取恢复工程实际发生的费用。

第八条房屋的转让与转租

- 1、租赁期间，甲方有权依照法定程序转让该出租的房屋，转让后，本合同对新的房屋所有人和乙方继续有效。
- 2、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转租、转借承租房屋。
- 3、甲方出售房屋，须在个月前书面通知乙方，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购买权。

第九条合同的变更、解除与终止

- 1、双方可以协商变更或终止本合同。
- 2、甲方有以下行为之一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____
 - (1) 不能提供房屋或所提供房屋不符合约定条件，严重影响居住。
 - (2) 甲方未尽房屋修缮义务，严重影响居住的。
- 3、房屋租赁期间，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收回出租房屋；
 - (1)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转租、转借承租房屋。
 - (2)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拆改变动房屋结构。
 - (3) 损坏承租房屋，在甲方提出的合理期限内仍未修复的。

(4)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改变本合同约定的房屋租赁用途。

(5) 利用承租房屋存放危险物品或进行违法活动。

(6) 逾期未交纳按约定应当由乙方交纳的各项费用，已经给甲方造成严重损害的。

(7) 拖欠房租累计个月以上。

4、租赁期满前，乙方要继续租赁的，应当在租赁期满个月前书面通知甲方。

如甲方在租期届满后仍要对外出租的，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承租权。

5、租赁期满合同自然终止。

6、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的，合同终止。

第十条房屋交付及收回的验收

1、甲方应保证租赁房屋本身及附属设施、设备处于能够正常使用状态。

2、验收时双方共同参与，如对装修、器物等硬件设施、设备有异议应当场提出。

当场难以检测判断的，应于日内向对方主张。

3、乙方应于房屋租赁期满后，将承租房屋及附属设施、设备交还甲方。

4、乙方交还甲方房屋应当保持房屋及设施、设备的完好状态，不得留存物品或影响房屋的正常使用。

对未经同意留存物品，甲方有权处置。

第十一条甲方违约责任处理规定

1、甲方因不能提供本合同约定的房屋而解除合同的，应支付乙方本合同租金总额%的违约金。

甲方除应按约定支付违约金外，还应对超出违约金以外的损失进行赔偿。

2、如乙方要求甲方继续履行合同的，甲方每逾期交房一日，则每日应向乙方支付日租金倍的滞纳金。

甲方还应承担因逾期交付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3、由于甲方怠于履行维修义务或情况紧急，乙方组织维修的，甲方应支付乙方费用或折抵租金，但乙方应提供有效凭证。

4、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提前收回房屋的，应按照合同总租金的%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弥补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该承担赔偿责任。

5、甲方因房屋权属瑕疵或非法出租房屋而导致本合同无效时，甲方应赔偿乙方损失。

第十二条乙方违约责任

1、租赁期间，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收回该房屋，乙方应按照合同总租金的%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直至达到弥补全部损失为止。

(1)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将房屋转租、转借给他人使用的；

(2)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拆改变动房屋结构或损坏房屋；

(3) 改变本合同规定的租赁用途或利用该房屋进行违法活动的;

(4) 拖欠房租累计个月以上的。

2、在租赁期内，乙方逾期交纳本合同约定应由乙方负担的费用的，每逾期一天，则应按上述费用总额的%支付甲方滞纳金。

3、在租赁期内，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中途擅自退租的，乙方应该按合同总租金%的额度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4、乙方如逾期支付租金，每逾期一日，则乙方须按日租金的倍支付滞纳金。

5、租赁期满，乙方应如期交还该房屋。

乙方逾期归还，则每逾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原日租金倍的滞纳金。

乙方还应承担因逾期归还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第十三条 免责条件

1、因不可抗力原因致使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或造成的损失，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2、因国家政策需要拆除或改造已租赁的房屋，使甲、乙双方造成损失的，互不承担责任。

3、因上述原因而终止合同的，租金按照实际使用时间计算，不足整月的按天数计算，多退少补。

4、不可抗力系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第十四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

补充条款及附件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五条争议解决

- 1、提请仲裁委员会仲裁。
- 2、依法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六条其他约定事项

第十七条本合同自双方签(章)后生效。

第十八条本合同及附件一式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____乙方：____

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____身份证号：____

电话：____电话：____

传真：____传真：____

地址：____地址：____

邮政编码：____邮政编码：____

房产证号： _____

房地产经纪机构资质证书号码： _____

签约代表： _____

签约日期： _____

签约地点： _____

出庭申请证明篇五

第一条基层人民法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审理简单的民事案件，适用本规定，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案件除外：

- (一) 起诉时被告下落不明的；
- (二) 发回重审的；
- (三) 共同诉讼中一方或者双方当事人人数众多的；
- (五) 人民法院认为不宜适用简易程序进行审理的。

第二条基层人民法院适用第一审普通程序审理的民事案件，当事人各方自愿选择适用简易程序，经人民法院审查同意的，可以适用简易程序进行审理。

人民法院不得违反当事人自愿原则，将普通程序转为简易程序。

第三条当事人就适用简易程序提出异议，人民法院认为异议成立的，或者人民法院在审理过程中发现不宜适用简易程序的，应当将案件转入普通程序审理。

出庭申请证明篇六

受委托人（下称乙方）：_____

甲方（原告）因
与_____纠纷一案，委托乙方律师代理诉讼，经双方协议，订立以下条款，以资共同遵守。

一、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指派_____律师为甲方诉讼代理人。

二、甲方委托乙方代理权限：_____

1. 甲方委托乙方为第一审的诉讼代理人
2. 甲方委托乙方为第二审的诉讼代理人
3. 甲方委托乙方代理申请执行程序的. 代理人

乙方代理权限：_____代为向法院提起执行程序及相关工作，代为收转被执行标的；

三、双方协商同意律师代理费及交纳办法如下：_____

4. 其他特别规定：_____

四、乙方指派律师受甲方委托到甲方所在地和乙方所在地以外的地方工作时，除非另有特别约定，办案律师的交通、食宿等差旅费由甲方依据票据实报实销。

五、乙方律师须认真负责保护甲方合法权益，按时出庭，并严格遵守律师职业道德，为甲方的文件资料、商业秘密以及个人隐私保守秘密。如违反，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将

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六、如乙方承办律师不按规定程序认真负责地从事代理事务，与对方当事人或其代理人恶意串通，损害甲方权益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委托代理协议，要求乙方如数退还或拒付代理费，并可依法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七、甲方须真实地向律师叙述案情，提供有关案件的证据及乙方要求的其他材料。乙方接受委托后，如发现甲方弄虚作假，隐瞒事实，有权中止代理，依约所_____用不予退还，由此产生的后果由甲方承担。

八、如乙方无故终止履行合同，代理费全部退还甲方；如甲方无故终止，代理费不退回。

九、本合同有效期限应自签订之日起至本案办理终结止（判决、调解、案外和解及撤销诉讼）。

十、甲方未如约交纳代理费的，乙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其代理工作和本代理协议，已_____用不再退还。如乙方在甲方未交纳全部代理费的情况下已经履行了全部工作，则乙方除有权要求甲方如数缴清代理费外，还可要求甲方支付未缴清款每日百分之一的违约金。

十一、本协议如须补充、变更或提前终止，双方应协商一致后决定。

十二、因委托代理或相关事宜产生纠纷时，双方应尽量协商，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有权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三、本协议一式两份，甲方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____乙方：____

代表人：____ 受托律师：____

地址：____ 地址：____

邮编：____ 邮编：____

联系电话：____ 联系电话：____

传真：____ 传真：____

签订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出庭申请证明篇七

原告:朱某,男,1932年2月18日出生,汉族,住xx市九龙坡区草街镇麻柳村7组136号。

原告:朱某某,女,1963年5月6日出生,汉族,住xx市南岸区草街镇古圣村4组82号。

被告:xx市xx有限责任公司xx总站;住所地:xx区碚峡路262号:
法定代表人:潘远琼;联系电话:

被告:xx市xx有限责任公司;住所地:xx市渝中区临江路60号:法
定代表人:曾勇;联系电话:

被告:xx长途xx有限公司合川分公司;住所地:xx合川市书院
路187号;法定代表人:陆兴明;联系电话:

被告:xx长途xx有限公司;住所地:九龙坡区石杨村88号;法定
代表人:杨祖泽;联系电话:

诉讼请求:

二、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事实与理由：

原告朱某系本案受害人薛某某之夫，原告朱某某、系受害人薛某某之子，属于受害人薛某某的近亲属。

被甘某某驾驶的被告xx市xx有限责任公司xx总站渝b71325力帆客车碾压，薛某某当场死亡。

其驾驶员甘某某承担事故主要责任；渝c19240车辆行驶证登记车主“合川分公司”，其驾驶员贺某承担事故次要责任；死者薛某某不承担事故责任。

死者薛某某生于1939年9月23日，于2009月5日死亡时已满67周岁，户籍所在地xx合川区草街镇麻柳村7组136号，自起至死亡前止，一直居住在xx主城区碛峡路……号，并在xx主城集贸市场务工。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人身损害赔偿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相关规定，被告对本案死者应承担以下民事责任：

死亡赔偿金，根据死者自2009年起一直居在城市和并在城市务工的事实，死者应享受城市居民待遇。

死亡赔偿金：150410元。

丧葬费：9607.5元。

被扶养人生活费：11025元。

计算方法：上一年度农村居民人均年生活消费支出×5=2205×5。

死者的丈夫朱德兴在薛某某死亡时已届满75岁，此前依靠死者薛某某扶养，居住生活在农村。

精神损害抚慰金50000元。

死者因交通事故死亡，给各位原告造成了巨大的精神损害和打击。

只因目前中国国情和相关规定，所以仅酌情提出这一赔偿数额。

原告等处理受害人丧葬事宜支出的交通费、住宿费和误工损失等其他合理费用元。

此费用系原告合理支出，请合议庭酌定。

以上各项合计223042.5元。

扣除被告“渝运集团xx总站”已支付的费用18000元，尚应支付205042.5元。

被告“合川分公司”是被告xx长途xx有限公司的分公司；被告“渝运集团xx总站”是被告xx市xx有限责任公司的分支机构。

《公司法》规定第14条规定：分公司不具有法人资格，其民事责任由公司承担。

根据相关规定，分公司和其公司均为应作为被告。

《民法通则》规定第43条规定：企业法人对它工作人员的经营行为承担民事责任；第106条规定：法人由于过错侵害他人人身、财产，应承担民事责任。

故对本案交通事故负有责任的驾驶员的民事责任由其所在单位承担。

各被告应根据法律规定和责任认定，承担其过错民事责任。

特依照法律规定提出诉讼，盼依法判决满足诉讼请求。

此致

xx市xx区人民法院

具状人：

201x年10月26日